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
家長信(功課輔導班事宜)

敬啟者：新學年伊始，本港因疫情關係，本校仍須維持半天的實體課上課時間。本校為讓初中學生養成準時完成功課的習慣，在星期二及四下午二時四十五分至三時四十五分，為初中學生提供網上功課輔導班，請 貴家長注意以下有關考勤的事項：

1. 學生缺席網上功課輔導班，需事前最少一天或事後第一個上學日呈交家長函件予班主任，以提供缺席原因。學生無故缺席功課輔導班，將被記缺點乙次；
2. 學生在功課輔導班期間必須開啟發聲裝置及鏡頭，以便老師觀察同學上課情況。9月13日開始，若上課期間「掛機」、沒有開啟發聲裝置或鏡頭，將被記警告乙次，累積警告三次，將被記缺點乙次。
3. 本周一至周五(6/9 - 10/9)為寬限期，請家長在這星期檢查/添置有關設備，學生在此段期間將不會被記警告。
4. 學生如有需要，可回校進行網上功課輔導班，iPad由學校提供，以供同學在校內使用。
5. 學校推出「初中勤學獎勵計畫」，鼓勵同學依時完成功課，建立常規，養成自主學習的習慣，詳情見下頁。

請 貴家長注意，考勤紀錄將作為學生升留級的其中一項考慮因素，請敦促 貴子女準時出席功課輔導班。

此致

中一至中三級家長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二零二一年九月七日

回 條



逕覆者：有關「功課輔導班」事宜，本人經已知悉。

此覆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

年 月 日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

「初中勤學獎勵計畫」

目的：鼓勵同學依時完成功課，建立常規，養成自主學習的習慣

形式：分五期施行，同學須於放學後出席網上功課輔導班至 3 時 45 分。表現達標者，可獲得獎勵，於下一個月豁免出席功課輔導班。

詳情：

1. 2021-2022 計畫實施日期：

	警告計算時期	豁免出席功課輔導班時期
第一期	9 月 1 日至 9 月 25 日	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
第二期	9 月 26 日至 10 月 25 日	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
第三期	10 月 26 日至 11 月 25 日	12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
第四期	11 月 26 日至 1 月 25 日	2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
第五期	1 月 26 日至 3 月 25 日	4 月 1 日至 6 月 9 日

2. 同學若在警告計算時期內欠交功課，將被記警告一個。
3. 每月第 25 日結算，因欠交功課而被記警告不超過兩個*者，即屬達標，可於下一個月豁免出席功課輔導班。(日期見上表)
4. 2021 年 9 月內，所有初中學生皆須出席功課輔導班。

*若學生在警告計算時期內被發現抄襲功課，無論警告多寡，均喪失豁免資格。

*其他警告如：欠帶書、欠交通告或不守秩序等，不納入計算。